

# 尊榮會員說明

《尊榮會員》以業務通路進件之要保人為資格對象，就民國115年1月1日(含)後生效且契撤期滿之有效個人保單，計算會員資格。須同時達成「資格保費指標」與「數位服務指標」，並依資格保費指標之級距，取得對應的尊榮會員等級及服務。

## 會員服務一覽：

會員等級	尊榮 1 星	尊榮 2 星	尊榮 3 星	尊榮 4 星
貴賓服務專線	★	★	★	★
會員禮 <sup>(註)</sup>	★	★	★	★
首年禮 <sup>(註)</sup>	嚴選好禮	-	1 項	2 項
	機場接送	-	2 次	2 次
	機場貴賓室	-	2 次	4 次
	頂級通關	-	-	1 次
尊榮權益	綠色通道	-	-	★
	活動名額	-	-	★

- 會員禮**：成為尊榮會員或會員生日（會員資格期間）時，本公司將致贈會員禮（各星等均相同），惟每年度（曆年）限定領取一次。
- 首年禮**：成為尊榮 2 星、3 星、4 星會員時，本公司將致贈首年禮，如於升級日前一年內未曾領取首年禮者，提供該星等全部服務項次；已領取較低星等者，僅提供該星等差額服務項次；已領取相同或更高星等者，則不再提供。
- 貴賓服務專線**：會員專屬貴賓服務專線 0800-620-168。
- 綠色通道**：尊榮 3 星、4 星會員的核保及理賠案件，設置專屬窗口專責處理。
- 活動名額**：不定期邀約尊榮 3 星、4 星會員參與本公司活動。

## 會員等級

會員等級	資格保費指標（幣別：新台幣）	數位服務指標
尊榮 1 星	50 萬元（含）～150 萬元（不含）	以投保通進件並完成核保發單
尊榮 2 星	150 萬元（含）～300 萬元（不含）	申請並完成電子保單簽收 申請電子單據
尊榮 3 星	300 萬元（含）～500 萬元（不含）	註冊成為南山保戶園地會員
尊榮 4 星	500 萬元（含）以上	保單聯絡資訊提供email信箱

上列 5 項數位服務指標，完成 1 項以上，即符合數位服務指標



**資格保費指標：當年保費 X 商品類型權數 X 商品年期權數**

依保單的繳費年期，對應會員資格保費計算期間	
繳費年期（附約依主約之繳費年期）	計算會員資格期間
躉繳	1 年
2 年期	2 年
3 年期以上/彈性繳費	3 年

商品類型權數		商品年期權數			
商品類型	計算權數	繳費年期	計算權數	繳費年期	計算權數
健康暨意外險(A&H)	300%	躉繳(含彈性繳費)	10%	6 年期繳	60%
壽險、年金、投資型保單	100%	2 年期繳	20%	7 年期繳	70%
		3 年期繳	30%	8 年期繳	80%
		4 年期繳	40%	9 年期繳	90%
		5 年期繳	50%	≥ 10 年期繳	100%

\*註：不定期增額保費之商品年期權數為10%。

## 會員服務說明

1. 資格保單經契撤期間（保單簽收翌日起 10 天）屆滿未被撤銷者，會員符合會員禮、首年禮條件時，將以簡訊通知要保人對應之尊榮會員服務品項兌換服務，簡訊內容包含會員等級、南山人壽企業網站網址以及貴賓服務專線。
2. 會員禮、首年禮須由尊榮會員本人進行兌換，兌換期限為服務品項（會員禮、首年禮）產生日之次年度 12 月 31 日（含）止。
3. 尊榮會員各項服務內容以尊榮會員專屬兌換平台刊載為準。

## 注意事項

1. 尊榮會員服務僅限要保人本人使用，無法讓與或繼承。
2. 南山人壽保留對尊榮會員資格審核及修改其取得標準之權利，若有疑義，以南山人壽最後審核結果為準。
3. 南山人壽尊榮會員之加值服務或合作廠商提供之產品、服務或優惠訊息等，均非屬保險契約權利義務之一部分。南山人壽與合作廠商間無代理或類似關係，合作廠商提供之商品、服務或優惠，係由合作廠商各自提供及負責。
4. 尊榮會員服務係南山人壽無償提供，南山人壽保留隨時修改、取消或終止本服務內容之權利，並以公告於南山人壽企業網站時即時生效，不另行通知。
5. 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規定，全年度收取獎品或獎金及其他所得累計新台幣 1,001 元（含）以上時，須計入個人所得，倘所得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（如：中華民國境內無住所，而於該課稅年度內在中華民國境內居留合計未滿 183 天者）時，不論獎金或獎品價值多少，均須歸入個人之所得且就中獎所得扣繳 20%。若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需主動告知南山人壽，南山人壽將於給付 10 日內依所得稅法第 92 條之規定向管徵機關開具扣繳憑單並申報，以利所得人進行報稅事宜。
6. 最新服務內容以南山人壽企業網站公告為準，歡迎隨時上網查詢，或致電廠商服務兌換專線 (02) 7755-3678、南山貴賓服務專線 0800-620-168。